

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九届四十四次董事会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昆药集团”、“公司”）于2021年9月28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公司九届四十四次董事会会议。会议由公司汪思洋董事长召集并主持，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，实际参加表决9人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以记名方式投票表决，一致审议通过以下决议：

1、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（详见《昆药集团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》）

同意：9票 反对：0票 弃权：0票

此议案审议通过，还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实施。

2、关于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业务的议案（详见《昆药集团关于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业务的公告》）

同意：9票 反对：0票 弃权：0票

此议案审议通过，还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实施。

3、关于以票据、应收账款、理财产品等资产质押开展融资类业务的议案（详见《昆药集团于以票据、应收账款、理财产品等资产质押开展融资类业务的公告》）

同意：9票 反对：0票 弃权：0票

4、关于追加公司2021年度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（详见《昆药集团关于追加公司2021年度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公告》）

同意：5票 反对：0票 弃权：0票

关联董事汪思洋、裴蓉、杨庆军、钟祥刚回避表决此议案。

5、关于制定《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》的议案

同意：9 票 反对：0 票 弃权：0 票

6、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

为防范汇率波动对公司国际业务带来的不确定性，公司及合并范围子公司拟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，总额度不超过 2 亿元人民币或其他等值外币，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。本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内，由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即可实施。

同意：9 票 反对：0 票 弃权：0 票

7、关于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（详见《昆药集团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）

同意：9 票 反对：0 票 弃权：0 票

特此公告。

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9 月 29 日